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17-001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中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同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162883号）。2016年10月14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2883号）。2016年12月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88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鉴于《反馈意见》中部分事项有待进一步落实，公司此前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至2017年2月28日前报送反馈意见回复。

目前，由于《反馈意见》中涉及的部分事项仍需进一步落实，可能无法按时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文件，并有可能对非公开发行方案进行相关调整。经与保荐机构审慎研究，公司和保荐机构于2017年1月4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申请，本次中止审核的申请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同意。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积极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并待相关事项明确后尽快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核。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4日